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1-040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编号：2021-010）。公司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求在报刊刊登了存续分立及债权人追偿的公告后提交备案登记手续，现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批意见重新调整分立后存续公司及新设立公司注册资本金额比例及财产分割比例，以满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于不同级别的公司名核准注册资本金的基本要求。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根据公司未来规划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意见，调整对全资子公司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锋安信”）进行存续分立后注册资本金额比例及财产分割比例，分立后恒锋安信将继续存续，同时在福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极锋科技有限公司（该名称已通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以下简称“极锋科技”）。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存续分立事宜，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披露该事项相关进展。

一、分立前基本情况

（一）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恒锋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MA32TBMC0Q

法定代表人：魏晓曦

注册资本：5,05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科技东路3号创新园一期5#楼一层102室

经营范围：信息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软件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其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大数据服务；云平台服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电子自动化设备、机电产品、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设计、生产、销售；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783.32
负债总额	4,639.80
净资产	3,143.53
营业收入	3,813.88
净利润	253.60

注：上述数据为经过会计师审计后数据。

二、分立方案

（一）分立方式

恒锋安信本次采用存续分立的形式，分立后恒锋安信将继续存续，新设的公司暂定名为福建极锋科技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二) 分立前后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分立前)	注册资本 (分立后)	股东情况
恒锋安信	5050 万元	1050 万元	恒锋信息持股 100%
极锋科技		4000 万元	恒锋信息持股 100%

(三) 财产分割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过分割和调整，存续公司和新设立公司各自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总额分别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分立前		分立后			
	恒锋安信	比例	恒锋安信	比例	极锋科技	比例
总资产	7,783.32	100%	3403.81	43.73%	4379.51	56.27%
负债总额	4,639.80	100%	2710.28	58.41%	1929.52	41.59%
净资产	3,143.53	100%	693.53	22.06%	2450.00	77.94%

分立期间（即分立基准日至分立完成之日），若相应资产、负债发生增减，不对分立方案产生影响。

(四) 债务分割

恒锋安信存续分立完成后，恒锋安信原有的债权和债务将根据分立清单由恒锋安信（存续公司）及极锋科技承担连带责任。

(五) 人员安置

分立前的员工由分立后的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自的业务范围进行分配安排，不会因公司分立而损害职工的合法权益。自分立完成日起，存续公司和新设公司对分立前恒锋安信职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义务按照人员分割方案承继。

三、本次分立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分立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本次分立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分立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影响，分立后的存续公司与新设立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本次分立不改变公司的资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分立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